

目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1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公司資料	42

關於卡撒天嬌

卡撒天嬌集團於1993年在香港成立，主要以旗下自創品牌「卡撒·珂芬」、「卡撒天嬌」及「CASA-V」從事各種床上用品的設計、生產、分銷及零售，尤其專注高端及頂級床上用品市場。本集團產品主要分為三個種類，包括床品套件、被芯及枕芯，以及家居用品。現時本集團乃中國內地及香港品牌床上用品的領先企業之一。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或「回顧期內」)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概覽


2024年上半年，俄羅斯與烏克蘭衝突尚未平息，以色列及其周邊地區戰事持續，環球政治及經濟前景不明朗因素持續影響大中華地區（就本報告而言，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消費者信心。2024年第2季中國內地經濟增長受極端天氣災害等短期因素影響，然而2024年上半年中國內地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仍達5%，惟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增速及房地產市場表現引起關注，居民消費趨於審慎。回顧期內，香港市民除了長假期到海外旅遊，更興起週末到中國內地消費的熱潮，然而訪港旅客人次對比新冠疫情前仍有距離，商場及百貨公司的人流稀疏，面對消費市道不景，香港的餐飲及零售業界普遍都感到經營相當困難。

業務回顧

自刊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起，本集團的營運及分部資料概無任何重大變動。回顧期內，本集團銷售總額為港幣112.9百萬元，對比2023年同期的港幣128.9百萬元下跌12.4%。回顧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8.8百萬元，對比2023年同期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8.6百萬元相近。

調整銷售渠道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57個銷售網點（「網點」）（2023年12月31日：156個），當中包括113個自營網點及44個分銷商經營網點。回顧期內，農曆新年及復活節等公眾假期大批香港市民外遊，加上香港市民於週末到中國內地消費的熱潮持續，在香港消費者信心疲弱的情況下，本集團自營零售額同比下跌9.8%。因回顧期內分銷商經營網點減少，本集團分銷業務銷售額同比減少8.0%。



線上零售方面，本集團在回顧期內於香港官方網店不時推出各項推廣主題優惠，顧客反應熱烈；至於中國內地，本集團集中資源管理在天貓、京東等知名平台的自營網店。受卡撒生活新零售（廣東）有限公司（本集團一家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卡撒生活」）向其股東就到期應付而未繳出資額的索償提出訴訟影響，中國內地直播銷售活動減少導致回顧期內電商銷售大幅減少36.1%。

在回顧期內，本集團亦為香港不同商業客戶的免費贈品活動及積分換領計劃提供貨品，包括便利店、電器連鎖店、公用機構和個人護理用品品牌等，同時我們亦有為不同客戶提供代工生產產品。於回顧期內，由於中國內地收到新的商業客戶訂單，本集團向其他客戶作出的銷售對比去年同期上升10.5%。

提升產品組合

回顧期內，來自一系列卡通床上用品的銷售繼續為本集團收入帶來重大貢獻。我們擁有多元化的卡通組合，除了自家設計的「Beloved Series」系列，亦有「白爛貓」、「櫻桃小丸子」、「蠟筆小新」、「B.Duck」、「迷你兵團(Minions)」、「P仔」、「罐頭豬LuLu」、「寶可夢(Pokemon)」及「BT21」等不同授權的產品。去年再度獲得「姆明一族」及「黃阿瑪的後宮生活」授權的相關產品亦深受消費者歡迎，顧客購買日本大熱動漫角色「Chiikawa」的授權產品更一度需要輪候。

為守護消費者睡眠時的健康，本集團一直努力將不同科技物料應用到產品上。回顧期內，我們推出全新的「CuDry+銅離子速乾床品系列」，首個產品為「抗菌針織被」，已通過國家檢測認證於透濕量（洗前）及蒸發速率（洗前）均達到吸濕速乾性的評定標準等級，亦證明有效抑制大腸桿菌、金黃色葡萄球菌及白色念珠菌。產品有卓越的長效抗菌及抑制異味效果，速乾速乾功能亦方便使用者在炎熱潮濕的香港環境將產品經常清洗曬乾，為使用者帶來乾爽安心的睡眠體驗。

鞏固品牌領導地位

2024年為卡撒天嬌品牌在香港成立的31週年，本集團延續去年30週年誌慶，以「30+想家·愛家·以愛延續美夢」主題，繼續傳遞卡撒天嬌品牌通過打造溫暖舒適的家居環境，支持每個人追求夢想。本集團將會在第三季於社交媒體專頁推出與公眾互動的活動，吸引消費者留意本集團品牌動向。在回顧期內，本集團榮獲深圳知名品牌評價委員會頒發「深圳知名品牌」及「灣區知名品牌」稱號。


前景展望

2024年下半年，預期環球政治及經濟前景不明朗因素持續影響大中華地區消費者信心。為促進中國內地經濟增長，中共中央政治局在7月底舉行的會議提出以提振消費為重點，擴大國內需求，經濟政策的著力點更轉向惠民生、促消費，並且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增強中低收入群體的消費能力和意願。然而，預計香港市民到境外消費的熱潮在短期內未有重大變更，內地市場龐大而政策顯效需時，2024年下半年本集團將會採取審慎的態度開源節流、迎難而上。

中國內地

2024年下半年，在自營零售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拓展在華南地區的自營網點數量，發揮本集團品牌在華南地區的地理及品牌優勢。分銷業務方面，經過2023年對於分銷商分佈的梳理及2024年上半年的策略調整，預計2024年下半年分銷商經營網點回復增長並將於西北市場新增分銷商經營網點。

在批發業務方面，本集團在2024年第三季與一家中國內地傢俬領導品牌展開異業聯盟，並以批發形式向該客戶提供本集團品牌床上用品於其銷售渠道出售，而該客戶有意在2024年下半年內增加約30個銷售點，預計是次合作對於本集團銷售額及品牌形象均有裨益。本集團亦正在與其他商業客戶洽談更多供貨計劃，期望日後可提升批發業務收入的貢獻。



線上業務方面，本集團繼續「南抖音、北快手」的佈局計劃推進線上銷售業務。本集團在2024年第三季與抖音官方經過多次溝通現已整體入駐抖音本地生活團購平台，實現線上與線下融合，以提升實體網點的銷售及引流。

香港

本集團在香港的銷售網絡相對穩定，主要受商場及百貨公司影響。本集團於2024年第三季在天水圍人流暢旺的商場增設一家自營專門店，並且將會因應崇光百貨的啟德分店於9月份開業增設一家自營專櫃，為本集團網點首度進駐該住宅區。因附近較多年輕家庭及稍後較多新住宅落成，預期該網點對於本集團品牌形象及產品銷售有正面影響。

暑假月份有多套卡通電影上映，包括「蠟筆小新」、「迷你兵團(Minions)」等，期間亦舉行了香港動漫電玩節，加上各百貨公司以不同卡通人物為主題推出展銷活動，對於本集團卡通授權產品的銷售有幫助。為迎接2024年下半年傳統床上用品銷售旺季，本集團已準備以「Casa Sleep-Lab」品牌推出新款枕芯產品，並將於第四季前推出一個新羽絨被芯系列，為消費者帶來冬日溫暖舒適的睡眠環境。

本集團秉持「時尚、創意、功能」為特色的設計理念，致力將可持續增長、環境保護和社會責任融入業務策略中，為消費者提供品質上乘、設計時尚、價格合理的床上用品及合適的新穎家居用品和回饋社會。本集團亦將繼續開拓收入來源及提升集團品牌價值，長遠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期內，本集團錄得收入港幣112.9百萬元（2023年：港幣128.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2.4%。本集團期內的整體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香港的零售銷售額及中國內地的直播銷售額減少所致。

期內，自營零售額為港幣84.9百萬元（2023年：港幣94.1百萬元），佔總收入約75.2%（2023年：73.0%），較去年同期下跌9.8%，此乃由於許多市民到海外或中國內地旅遊，導致香港的消費氣氛疲弱所致。期內，電商銷售減少36.1%至港幣12.2百萬元（2023年：港幣19.0百萬元），此乃由於卡撒生活在2024年1月就未繳付出資額對其股東（負責營運直播銷售業務）提出法律索償後，以致中國內地直播銷售活動減少。期內，由於分銷商經營網點數目減少，分銷業務銷售額減少8.0%至港幣7.3百萬元（2023年：港幣8.0百萬元）。其他業務銷售額增加10.5%至港幣8.5百萬元（2023年：港幣7.7百萬元），此乃由於批發及出口改善所致。

按品牌劃分，由於期內整體銷售額減少，自創品牌的銷售額減少15.1%至港幣90.3百萬元（2023年：港幣106.4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80.0%（2023年：82.5%）。特許及授權品牌的銷售額輕微下跌0.6%至港幣22.4百萬元（2023年：港幣22.5百萬元）。

按產品劃分，期內的床品套件銷售額以及被芯及枕芯的銷售額分別為港幣63.2百萬元（2023年：港幣70.1百萬元）及港幣43.3百萬元（2023年：港幣48.2百萬元）。床品套件的銷售額和被芯及枕芯的銷售額於期內分別減少9.8%及10.2%的原因乃主要由於整體銷售額減少所致。期內，其他產品的銷售額減少39.2%至港幣6.4百萬元（2023年：港幣10.5百萬元）。期內其他產品的銷售額減少乃由於中國內地以銷售其他產品為主的直播銷售活動減少所致。

按地區劃分，期內來自香港及澳門以及中國內地的收入分別為港幣85.4百萬元（2023年：港幣95.5百萬元）及港幣26.9百萬元（2023年：港幣33.1百萬元）。來自香港及澳門的收入減少10.5%，乃由於香港的消費氣氛疲弱所致。來自中國內地的收入減少18.7%，乃主要由於期內中國內地的電商銷售及分銷業務的銷售額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期內，本集團錄得毛利港幣74.7百萬元（2023年：港幣85.3百萬元），減少12.4%。期內整體毛利率為66.2%，與去年同期相同。

其他收入

期內的其他收入增加79.2%至港幣2.8百萬元（2023年：港幣1.6百萬元），主要反映利息收入港幣0.8百萬元（2023年：港幣0.6百萬元）、租賃收入港幣1.3百萬元（2023年：港幣0.4百萬元）、來自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港幣0.4百萬元（2023年：港幣0.4百萬元）及其他雜項收入港幣0.2百萬元（2023年：港幣0.2百萬元）。

其他虧損

期內的其他虧損減少96.7%至港幣0.1百萬元（2023年：港幣1.7百萬元），主要反映匯兌虧損淨額港幣0.9百萬元（2023年：港幣1.6百萬元）及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港幣0.5百萬元（2023年虧損撥備撥回：港幣0.1百萬元），惟被金融資產的未變現收益淨額港幣0.8百萬元（2023年未變現虧損淨額：港幣0.1百萬元）及註銷一家附屬公司所得收益港幣0.6百萬元（2023年：無）所抵銷。

開支

期內的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12.5%至港幣64.5百萬元（2023年：港幣73.7百萬元），乃由於香港的零售銷售佣金及中國內地直播銷售業務產生之開支減少所致，而期內的行政開支則為港幣21.8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的港幣22.1百萬元相比，維持在近似水平。

期內虧損

本集團的期內虧損減少13.3%至港幣9.8百萬元（2023年：港幣11.3百萬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整體收入下降所致。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8.8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的港幣8.6百萬元相比維持在近似水平。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期內，本集團一貫恪守審慎的財務管理原則，以盡量減少財務及經營風險。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作其營運資金。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擁有現金淨額。

管理層討論及 分析

	於2024年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123,957	132,383
總資產	440,029	466,275
總負債	73,558	85,522
權益總額	366,471	380,753
流動比率	3.7	3.3
資產負債比率	0.0%	0.0%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港幣6.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港幣9.2百萬元），有關存款以港幣及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港幣117.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港幣123.2百萬元），其中除約0.5%（2023年12月31日：0.5%）以美元及歐元計值外，其餘均以港幣及人民幣計值。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本集團主要面對人民幣的外匯風險，而有關風險或會影響本集團的表現。期內，人民幣兌港幣貶值約2.3%（2023全年：貶值約2.7%）。管理層知悉可能面臨人民幣匯率風險，並將密切監察其對本集團表現的影響，以評估是否須作出任何對沖安排。本集團現時並無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有關外匯交易以及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波動採用衍生金融工具作對沖。

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向銀行抵押租賃土地及樓宇，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2023年12月31日：無）。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僅向若干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銀行抵押其總值為港幣6.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港幣9.2百萬元）的定期存款，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522人（2023年：528人），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為港幣43.0百萬元（2023年：港幣44.9百萬元）。僱員人數及員工成本總額均下跌，乃主要由於期內就直播銷售業務較去年同期於中國內地聘用較少僱員所致。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並符合行業慣例的薪酬待遇及各種附帶福利，包括員工宿舍、培訓、醫療福利、保險、強積金、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指本集團投資於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恒生指數成份股公司的股份，該等股份乃為中長期投資目的而持有。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總投資的公平值為港幣7.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港幣6.3百萬元），佔本集團總資產不超過5%。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增加乃主要由於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收益淨額（其主要由於2024年6月30日持有的上市股份價格上升所致）金額約港幣0.8百萬元（2023年未變現虧損淨額：港幣0.1百萬元）所致。由於本集團的投資為於聯交所上市的恒生指數成份股，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每年穩定股息收入及長遠回報。期內，該等投資於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的股息收入為港幣0.4百萬元（2023年：港幣0.4百萬元）。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正積極物色及尋找具潛力且為其現有業務帶來協同效應的合適投資，本集團僅會考慮任何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潛在投資。

就中長期投資而言，本集團或會考慮投資於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股份及投資物業，以運用手頭現金盈餘努力尋求更佳的中長期回報。於2024年6月30日，誠如上文所披露之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本公司擁有投資於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股份。

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其資本資產（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所擁有物業）的業務策略。為優化本集團的整體利益，本集團或會根據其經營需要、實際情況及本集團整體利益作考量，就本集團所擁有物業的業務計劃作出調整或採取新措施。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出租賬面總額為港幣19.4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港幣20.4百萬元）的投資物業，為期二至五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於本報告日期並無授權作出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計劃。

一家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提出訴訟之更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6日、2024年4月2日、2024年4月8日、2024年5月10日及2024年5月14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卡撒生活向湖南柒星創想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柒星」）就湖南柒星與（其中包括）富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2年10月5日的合資合同（「合資合同」）項下到期應付而未繳出資額合共人民幣3,000,000元提出訴訟（「訴訟」）。

湖南柒星（作為被告）缺席在2024年7月5日由惠城區法院法官主持的聆訊。於本報告日期，惠城區法院尚未就訴訟宣佈裁決。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認為訴訟並未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的業務及經營保持正常及穩定。

本公司將依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於適當時間作出進一步公告，通知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有關訴訟及／或合資合同的進一步重大進展。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2年6月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為本公司有效期為10年至2032年6月5日的購股權計劃(「**2022年購股權計劃**」)。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根據2022年購股權計劃可供日後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19,585,400份，根據2022年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總數為25,785,400股股份，即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

除2022年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其他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7章)或其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獎勵。

2022年購股權計劃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下表披露期內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授出日期	歸屬／可行使期間 (附註4)	行使價 (港幣)	於2024年	期內變動				於2024年
				1月1日的 購股權數目	已授出	已註銷	已行使	已失效	6月30日的 購股權數目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鄭斯堅先生	6.7.2023	6.7.2024-5.7.2028	0.37	1,400,000	-	-	-	-	1,400,000
鄭斯煥先生	6.7.2023	6.7.2024-5.7.2028	0.37	1,400,000	-	-	-	-	1,400,000
王碧紅女士	6.7.2023	6.7.2024-5.7.2028	0.37	1,400,000	-	-	-	-	1,400,00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合計				4,200,000	-	-	-	-	4,200,000
僱員	6.7.2023	6.7.2024-5.7.2028	0.37	2,000,000	-	-	-	-	2,000,000
總數				6,200,000	-	-	-	-	6,200,000

附註：

1. 概無承授人獲授予及將獲授予超出1%個人限額的購股權。
2. 關聯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並非2022年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購股權授予及將授予其他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聯繫人。
4. 於2023年7月6日授出的購股權的可行使期間為2024年7月6日至2028年7月5日(包括首尾兩日)，可按以下方式予以行使：
 - (i) 50%授出的購股權於2024年7月6日起歸屬並可予行使；及
 - (ii) 50%授出的購股權將於2025年7月6日起歸屬並可予行使。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

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以及購股權中擁有已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a) 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附註4)
鄭斯堅先生 ^(附註1)	實益權益	4,500,000	1.7%
	配偶權益	3,375,000	1.3%
	受控法團權益	150,000,000	58.2%
		157,875,000	61.2%
鄭斯燦先生 ^(附註2)	實益權益	4,125,000	1.6%
	受控法團權益	150,000,000	58.2%
		154,125,000	59.8%
王碧紅女士 ^(附註3)	實益權益	3,375,000	1.3%
	配偶權益	154,500,000	59.9%
		157,875,000	61.2%

(b) 購股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購股權／擁有權益的購股權數目	擁有權益的相關股份數目
鄭斯堅先生 ^(附註1)	實益權益	1,400,000	1,400,000
	配偶權益	1,400,000	1,400,000
		2,800,000	2,800,000
鄭斯燦先生 ^(附註2)	實益權益	1,400,000	1,400,000
王碧紅女士 ^(附註3)	實益權益	1,400,000	1,400,000
	配偶權益	1,400,000	1,400,000
		2,800,000	2,800,000

附註：

- (1) 鄭斯堅先生擁有 World Empire Investment Inc. (「World Empire」) 的40%權益，該公司持有 150,000,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8.2%。因此，鄭斯堅先生被視為擁有該等 150,000,000 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8.2%。鄭斯堅先生亦為4,50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7%，並於根據2022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可認購1,400,000股股份的權益。鄭斯堅先生被視為於王碧紅女士(其配偶)持有的3,37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3%；以及於根據2022年購股權計劃授予其配偶王碧紅女士的購股權中擁有可認購1,400,000股股份的權益。然而，鄭斯堅先生及王碧紅女士已各自確認，倘行使購股權會導致本公司將不能遵守上市規則的公眾持股量規定，則其將不會行使任何購股權。
- (2) 鄭斯燦先生擁有 World Empire 的35%權益，該公司持有 150,000,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8.2%。因此，鄭斯燦先生被視為擁有該等 150,000,000 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8.2%。鄭斯燦先生亦為4,125,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6%，並於根據2022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可認購1,400,000股股份的權益。然而，鄭斯燦先生已確認，倘行使購股權會導致本公司將不能遵守上市規則的公眾持股量規定，則其將不會行使任何購股權。
- (3) 王碧紅女士是鄭斯堅先生的配偶及擁有 World Empire 的25%股本權益，因此，王碧紅女士被視為擁有由鄭斯堅先生間接擁有由 World Empire 持有之 150,000,000 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8.2%。王碧紅女士持有 3,375,000 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3%，並於根據2022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可認購1,400,000股股份的權益。王碧紅女士被視為於鄭斯堅先生(其配偶)持有的4,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7%；以及於根據2022年購股權計劃授予其配偶鄭斯堅先生的購股權中擁有可認購1,400,000股股份的權益。然而，鄭斯堅先生及王碧紅女士已各自確認，倘行使購股權會導致本公司將不能遵守上市規則的公眾持股量規定，則其將不會行使任何購股權。
- (4) 該百分比乃根據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的257,854,0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名冊顯示，除上文就若干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披露的權益外，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相關權益及相關股份。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附註2)
World Empire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	58.2%

附註：

- (1) World Empire 為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已發行股本分別由鄭斯堅先生、鄭斯燦先生及王碧紅女士擁有40%、35%及25%。
- (2) 該百分比乃根據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的257,854,0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實體(上文由若干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所披露的權益除外)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資料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董事資料自2023年12月31日並無變動。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認為本公司在回顧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自身採納的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的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內所載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本公司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規定的規定交易標準。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於回顧期內並無任何偏離本公司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的情況。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以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盧紹良先生、張華強博士及周安華先生組成，並由盧紹良先生擔任主席）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包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另外，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我們的核數師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審閱，此審閱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斯堅先生（主席）、鄭斯燦先生（副主席）及王碧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紹良先生、張華強博士及周安華先生。

承董事會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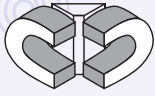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斯堅

香港，2024年8月23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CHENG & CHENG LIM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鄭 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有 限 公 司

Level 35, Tower 1, Enterprise Square Five,
38 Wang Chiu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龍九龍灣宏照道38號企業廣場5期1座35樓

致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9至41頁的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而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我們不能保證我們會知悉於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碩智

執業證書編號 P05540

香港

2024年8月23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12,912	128,861
貨物銷售成本		(38,181)	(43,594)
毛利		74,731	85,267
其他收入	5	2,822	1,575
其他虧損	6	(55)	(1,691)
銷售及分銷成本		(64,547)	(73,735)
行政開支		(21,791)	(22,096)
融資成本	7	(913)	(573)
除稅前虧損	8	(9,753)	(11,253)
稅項	9	486	68
期內虧損		(9,267)	(11,185)
其他全面開支			
可能在隨後重新分配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4,725)	(9,386)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後釋放的換算儲備		(634)	-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5,359)	(9,386)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14,626)	(20,571)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766)	(8,638)
非控股權益		(501)	(2,547)
		(9,267)	(11,185)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136)	(17,934)
非控股權益		(490)	(2,637)
		(14,626)	(20,571)
每股虧損	11		
- 基本(港仙)		(3.40)	(3.35)
- 攤薄(港仙)		(3.40)	(3.3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30.6.2024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31.12.2023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51,283	157,715
使用權資產	12	40,269	31,565
投資物業		19,402	20,417
無形資產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522	697
租賃及其他按金		2,205	3,115
遞延稅項資產		1,333	604
		215,014	214,113
流動資產			
存貨		53,996	59,93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7,875	51,83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7,129	6,325
可收回稅項		2,058	1,682
已抵押銀行存款		6,179	9,18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7,778	123,201
		225,015	252,16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45,862	67,520
租賃負債		13,867	9,749
應付稅項		392	287
		60,121	77,556
流動資產淨值		164,894	174,60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79,908	388,71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30.6.2024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31.12.2023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989	7,490
遞延稅項負債		448	476
		13,437	7,966
淨資產		366,471	380,75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5,785	25,785
儲備		344,340	358,1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70,125	383,917
非控股權益		(3,654)	(3,164)
權益總額		366,471	380,75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i)	合併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ii)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iii)	換算儲備 港幣千元	購股權 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溢利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港幣千元	總數 港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25,785	165,956	2,000	1,319	4,527	(22,823)	344	206,809	383,917	(3,164)	380,753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	-	-	(8,766)	(8,766)	(501)	(9,267)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4,736)	-	-	(4,736)	11	(4,725)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後釋放的換算儲備	-	-	-	-	-	(634)	-	-	(634)	-	(634)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5,370)	-	(8,766)	(14,136)	(490)	(14,626)
確認以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	-	-	344	-	344	-	344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5,785	165,956	2,000	1,319	4,527	(28,193)	688	198,043	370,125	(3,654)	366,471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25,785	165,956	2,000	1,319	4,527	(17,029)	445	211,004	394,007	1,755	395,762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	-	-	(8,638)	(8,638)	(2,547)	(11,185)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9,296)	-	-	(9,296)	(90)	(9,386)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9,296)	-	(8,638)	(17,934)	(2,637)	(20,571)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5,785	165,956	2,000	1,319	4,527	(26,325)	445	202,366	376,073	(882)	375,191

附註：

- (i) 資本儲備指豁免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ii)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前根據集團重組所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與所交換的富盛投資有限公司、卡撒天嬌國際有限公司及創富亞太投資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及轉讓一家位於中國內地已取消註冊的公司的11.76%股權間的差額。
- (iii) 根據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相關規定，該等公司的一部份除稅後溢利須轉撥至法定儲備。該轉撥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進行。法定儲備資金可用於彌補往年度的虧損(如有)。除進行清盤時外，法定儲備資金不得用作分派。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660	7,254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	(9,754)	(10,63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99)	(2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0	6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888)	(6,83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2,593	10,662
已收股息	12	417
已收利息	736	570
	1,640	(6,03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新增銀行貸款	6,000	–
償還銀行借貸	(6,000)	(5,306)
償還租賃負債	(7,748)	(7,714)
已付利息	(913)	(573)
	(8,661)	(13,5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5,361)	(12,375)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3,201	139,233
匯率變動的影響	(62)	(258)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17,778	126,600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金融工具則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幣(「港幣」)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價值已湊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3.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概無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產生重大影響。

4. 收入及細分市場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屬於單一經營細分市場，專注於製造及銷售床上用品。此經營細分市場乃根據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的內部管理報告進行識別。本公司執行董事按(i)自營零售；(ii)電商銷售；(iii)分銷業務及(iv)其他劃分對收入分析進行定期檢討。然而，除收入分析外，概無經營業績及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用於評估相關產品的表現。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收入及期內業績，以就資源分配作出決策。由於本公司執行董事未獲定期提供細分市場資產或細分市場負債的資料，故並無呈列細分市場資產或細分市場負債之分析。因此，並未呈列此單一經營細分市場之分析。

- 自營零售：透過自營零售渠道進行的銷售指於百貨公司的自營專櫃及自營專賣店向終端用戶消費者進行的零售。
- 電商銷售：電商銷售指透過由本集團或第三方營運於互聯網或流動裝置上的網上平台（而非由分銷商或批發客戶營運）向終端用戶消費者進行的零售。
- 分銷業務：分銷業務指對轉售產品予終端用戶消費者的分銷商（尤其是經營百貨公司專櫃及專賣店的分銷商）進行的銷售。
- 其他：其他銷售包括對位於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的批發客戶進行的銷售以及對海外客戶進行的銷售。

4. 收入及細分市場資料(續)

收入分類

按分銷渠道、主要產品及客戶所在地區分類之客戶合約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分銷渠道分類		
- 自營零售	84,901	94,147
- 電商銷售	12,169	19,043
- 分銷業務	7,315	7,954
- 其他	8,527	7,717
	112,912	128,861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主要產品分類		
- 床品套件	63,249	70,136
- 被芯及枕芯	43,258	48,186
- 其他	6,405	10,539
	112,912	128,86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入及細分市場資料(續)

收入分類(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客戶所在地區分類		
- 香港及澳門	85,414	95,482
- 中國內地	26,911	33,082
- 其他	587	297
	112,912	128,861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837	570
政府補貼	10	10
股息收入	396	417
租賃收入	1,336	356
其他	243	222
	2,822	1,575

6. 其他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8)	30
匯兌虧損淨額	(943)	(1,630)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542)	3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的 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804	(122)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634	-
	(55)	(1,691)

7.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貸	9	96
租賃負債	904	477
融資成本總額	913	57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除稅前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9,478	41,75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159	3,1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44	–
員工成本總額	42,981	44,873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淨額 (計入貨物銷售成本)	601	(618)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7,580	44,2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526	4,526
投資物業折舊	542	203
使用權資產折舊	8,311	8,120
短期租賃的相關開支	5,366	5,505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8,284	10,197

9.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14	504
中國內地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57	–
遞延稅項	271 (757)	504 (572)
	(486)	(68)

9. 稅項(續)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應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2023年:16.5%)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企業除外。

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港幣2百萬元之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徵稅,而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2023年的相同基準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10. 股息

於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2023年:無)。本公司董事已決定將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股息(2023年:無)。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8,766)	(8,638)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57,854,000	257,854,000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並未考慮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因為行使該等購股權或會帶來反攤薄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用作專賣店、百貨公司專櫃及董事宿舍訂立多份租賃協議，並因此確認增加使用權資產港幣17,415,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10,701,000元)。

專賣店及百貨公司專櫃之租賃包含基於專賣店及百貨公司專櫃產生之銷售額及固定最低年度租賃付款條款之可變租賃付款條款。該等付款條款在本集團營運所在的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專賣店及百貨公司專櫃中屬常見。於中期報告期內的固定及可變租賃付款金額概述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固定付款 港幣千元	可變付款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的專賣店及租賃物業	2,586	-	2,586
包含可變租賃付款的專賣店	4,731	15	4,746
包含可變租賃付款的百貨公司專櫃	6,701	8,269	14,970
	14,018	8,284	22,302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固定付款 港幣千元	可變付款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的專賣店及租賃物業	2,528	-	2,528
包含可變租賃付款的專賣店	4,403	2	4,405
包含可變租賃付款的百貨公司專櫃	6,765	10,195	16,960
	13,696	10,197	23,893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續)

(b) 獲得自有資產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總成本港幣2,452,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22,998,000元)獲得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主要包括專賣店及廠房大樓的租賃物業裝修成本總額港幣1,216,000元及汽車成本港幣788,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新廠房大樓的裝修及設施成本港幣19,322,000元)。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0.6.2024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31.12.2023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2,112	35,553
減：虧損撥備	(1,413)	(897)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0,699	34,656
按金	4,348	3,001
預付款	3,717	4,716
可收回增值稅	5,824	6,948
預付僱員款項	1,254	704
其他應收款項	2,033	1,810
	17,176	17,17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7,875	51,835

零售主要在百貨公司專櫃進行。百貨公司向最終客戶收取現金，然後扣除專櫃佣金後將餘額支付予本集團。百貨公司獲授信貸期介乎30至90天不等。就分銷商及批發銷售而言，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最多為90天，或可延長特定客戶的信貸期至180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列示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30.6.2024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31.12.2023 港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9,950	20,026
31至60天	5,496	8,323
61至90天	2,521	3,776
91至180天	2,027	1,214
181至365天	705	511
超過365天	-	806
	20,699	34,656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0.6.2024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31.12.2023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0,380	17,090
應付票據	17,264	27,27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7,644	44,364
已收客戶按金	2,460	2,448
應計開支	6,123	8,258
應付薪金	3,327	6,75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4,308	4,104
其他應付款項	1,586	955
合約負債	414	638
	18,218	23,15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5,862	67,52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信貸期為30至180天。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列示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30.6.2024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31.12.2023 港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7,471	13,300
31至60天	8,302	16,582
61至90天	4,713	7,732
91至180天	6,060	6,283
超過180天	1,098	467
	27,644	44,364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6月30日、2024年1月1日及 2024年6月30日	5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6月30日、2024年1月1日及 2024年6月30日	257,854,000	25,785

16.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2012年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2012年10月22日通過的唯一股東決議案予以採納，主要旨在向董事或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或獎賞、鼓勵合資格參與者提升彼等的工作效率為本公司帶來利益以及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2012年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2年6月6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予以終止。2012年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 (i) 2012年購股權計劃自2012年10月22日起有效為期10年，並自2022年6月6日起被終止；
- (ii) 購股權可於該購股權被接納並已授出當日或之後開始至董事會知會各承授人的日期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惟自該購股權被接納並已授出之日起計不得超過10年；
- (iii) 購股權的行使價將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及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以最高者為準）而釐定；
- (iv) 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20,000,000股，即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7.76%）；
- (v) 任何購股權要約可以書面形式接受並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秘書於要約指定日期收回，而承授人須於接納購股權後就授予向本公司支付港幣1.00元作為代價；
- (vi) 各合資格參與者於直至要約授出日期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可最高獲得不超過於要約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及
- (vii)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於購股權可獲行使前購股權必須被持有的任何最短期間、須達成的任何績效目標及／或任何其他必須達成的條件（包括行使價）。

16.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2022年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2年6月6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予以採納，主要旨在對本集團未來發展及擴充作出貢獻的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或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或獎賞、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公司的利益提升彼等的工作效率以及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2022年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 (i) 2022年購股權計劃自2022年6月6日起有效為期10年；
- (ii) 購股權可於該購股權被接納並已授出當日或之後開始至董事會知會各承授人的日期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惟自該購股權被接納並已授出之日起計不得超過10年；
- (iii) 購股權的行使價將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及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以最高者為準)而釐定；
- (iv) 可授出購股權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25,785,400股，佔2022年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 (v) 任何購股權要約可以書面形式接受並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秘書於要約指定日期收回，而承授人須於接納購股權後就授予向本公司支付港幣1.00元作為代價；
- (vi) 各合資格參與者於直至要約授出日期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可最高獲得不超過於要約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及
- (vii)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於購股權可獲行使前購股權必須被持有的任何最短期間、須達成的任何績效目標及/或任何其他必須達成的條件(包括行使價)。

於2024年6月30日，根據2022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且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6,200,000股(2023年12月31日：6,200,000股)，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4%(2023年12月31日：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於兩個期間所持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情況：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於2024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24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失效	
根據2022年購股權計劃						
執行董事	6.7.2023	6.7.2024-5.7.2028	0.37	2,100,000	-	2,100,000
	6.7.2023	6.7.2025-5.7.2028	0.37	2,100,000	-	2,100,000
僱員	6.7.2023	6.7.2024-5.7.2028	0.37	1,000,000	-	1,000,000
	6.7.2023	6.7.2025-5.7.2028	0.37	1,000,000	-	1,000,000
				6,200,000	-	6,200,000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目		於2023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失效	
根據2012年購股權計劃						
執行董事	2.7.2020	2.7.2020-1.7.2023	0.48	4,200,000	-	4,2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7.2020	2.7.2020-1.7.2023	0.48	750,000	-	750,000
僱員	2.7.2020	2.7.2020-1.7.2023	0.48	300,000	-	300,000
				5,250,000	-	5,250,000

於2023年6月30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在截至2023年12月31止年度失效。

17. 資本承擔

	30.6.2024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31.12.2023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就已訂約但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計提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212	242

18.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的三級公平值層級。公平值計量分類的層級（經參考估值技術中所使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未有相關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30.6.2024 第一級及合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31.12.2023 第一級及合計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7,129	6,325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的政策為於轉移發生的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層級之間的轉移。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關連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已進行下列關連方交易：

關連公司名稱	關係	結餘性質	30.6.2024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31.12.2023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得盛投資有限公司	關連公司(附註a)	租賃負債(附註b)	3,016	-
富栢亞洲有限公司	關連公司(附註a)	租賃負債(附註b)	2,139	-

附註：

- (a) 鄭斯堅先生、鄭斯燦先生及王碧紅女士(「最終實益擁有人」)於該等關連公司擔任董事並擁有實益及控股權益。
- (b) 為最終實益擁有人提供之董事宿舍有關之租賃合約分類為使用權資產。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已付關連公司租金為港幣1,128,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1,074,000元)。

19. 關連方交易 (續)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津貼(附註)	6,157	6,01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19	4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63	-
	6,839	6,429

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董事宿舍支付的租金港幣1,128,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港幣1,074,000元)已計入該金額。

股份代號

2223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鄭斯堅先生(主席)
鄭斯燦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王碧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紹良先生
張華強博士
周安華先生

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盧紹良先生(主席)
張華強博士
周安華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華強博士(主席)
盧紹良先生
周安華先生

提名委員會

鄭斯堅先生(主席)
盧紹良先生
張華強博士
周安華先生

投資委員會

鄭斯堅先生(主席)
鄭斯燦先生
周安華先生

公司秘書

何耀樑先生

授權代表

王碧紅女士
何耀樑先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火炭
黃竹洋街9-13號
仁興中心5樓

核數師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九龍九龍灣宏照道38號
企業廣場5期1座35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網址

www.casablanca.com.hk